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》第一条、第七条之规定，现将截止2024年11月25日需补缴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车船税的纳税人进行公告：

2021年、2022年、2023年度年期间需补缴车船税的纳税人明细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车架号	车量所属单位名称	2021年应补缴税额	2022年应补缴税额	2023年应补缴税额
1	LA9940U38M0LCD789	吉林省众合商砼有限公司	144.00		288.00
2	LA9940U3XM0LCD888	吉林省众合商砼有限公司	144.00		288.00
3	LA0940G35M0002540	吉林省众合商砼有限公司	255.36		383.04
4	LA0940G39M0002542	吉林省众合商砼有限公司	255.36		383.04
5	LA99FRZ36L1WHY424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6	LA99FRZ3XL1WHY426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7	LA99FRZ35L1WHY429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8	LA99FRZC3M8LLJ050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9	LA99FRZCXM7LLJ049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10	LA99FRZ38L1WHY425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11	LA99FRZ31L1WHY427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12	LA99FRZ31L1WHY430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13	LA99FRZ33L1WHY428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
14	LA99FRZC5M6LLJ028	九台区城西宇航车队		360.00	360.00